证券代码：300003　　证券简称：乐普医疗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蒲忠杰先生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2026 年 3 月 20 日 14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9:15－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9:15至15:00。

5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公司会议室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7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78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为 419,475,18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7554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5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为 383,343,44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7954%；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473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为 36,131,7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601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474 人，代表股份 36,131,8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60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

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3 人，代表股份 36,131,7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601%。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境外上市全球存托凭证（GDR）持有人委托代表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，见证律师赵奔、王和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逐项审议，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1.00 审议《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的议案

1.01 补选邱亨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16,588,2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118%。

其中，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33,244,88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100%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，邱亨中先生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1.02 补选于是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16,579,2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096%。

其中，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33,235,8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9851%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，于是今先生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奔、王和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2、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